

2、《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河池市宜州区农业农村局（单位名称）的1标段（包）名称：2025年宜州区道路硬化工程（同德乡楞村、同德乡众联村、同德乡大安村、德胜镇榄树村、德胜镇乾合村、安马乡小隘村、怀远镇拉外村、北山镇双塘村、石别镇拉并村）（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1标段（包）名称：2025年宜州区道路硬化工程（同德乡楞村、同德乡众联村、同德乡大安村、德胜镇榄树村、德胜镇乾合村、安马乡小隘村、怀远镇拉外村、北山镇双塘村、石别镇拉并村）（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11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企业为广西佳泰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7人，营业收入为4881.07万元，资产总额为4004.5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11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西佳泰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6月29日

注：（1）如投标人为联合体或分包的，声明函中“项目名称”应填写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具体分包内容。